



線上閱讀 桃園戶政季刊

發 行 人 廖麗卿

出版機關 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

主 編 吳治瑩

編撰人員 吳治瑩 鍾青

校 稿 鄒子由

複 審 蔡孟蓉 曾愛玉 李菊珍

地 址 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

電 話 (03)3608880

網 址 http://www.taoyuan.gov.tw/

G P N 2010400577

designed by freepik.com

105年01月出刊

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

地點:桃園高鐵站前廣場至青塘園 時間:2016/2/22~2016/3/6

2016年台灣燈會在桃園將結合猴年主題以「金猴獻桃」為概念出發,由交通部觀光局設置猴年主副燈、迎賓燈區、祈福燈林、主題燈幕、交流燈區、競賽燈區、傳統燈區及歡樂燈區等,並由桃園市政府規劃運用光影互動技術,型塑桃園智慧城市意象的「智慧科技燈區」、結合觀光工廠優勢打造童話夢幻般的「童話夢工廠燈會」、全國首創以超過500公尺敘事光廊方式呈現「桃園故事燈區」、邀請知名Lamigo職棒球團參與並結合桃園多元族群元素與友好城市交流設置「多元交流燈區」,此外,更善用青塘園埤塘景觀,結合地景藝術呈現別開生面的「新桃花源燈區」,歡迎國內外朋友一起到桃園賞遊花燈,感受台灣燈會在桃園的精采魅力。

(資料來源: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)

放假日

民國105年01月至03月

本所辦公日曆

1月 六 9 廿四 廿六 廿五 小寒 廿八 廿九 10 12 13 11 14 15 16 **17** 初八 20 大寒 $\frac{21}{+}$ 23 十四 18 初九 19 24 25 26 27 28 29 30

+五 31 2月

上班日

日	_	二	三	四	五	六
	1	2 世四	3 世五	4 立春	5 世七	6 廿八
7	8	9	10	11	12	13
廿九	正月大	初二	初三	初四	初五	初六
14	15	16	17	18	19	20
初七	初八	初九	初十	+	雨水	+三
21	22	23	24	25	26	27
十四	十五	+六	十七	十八	十九	二+
28 #-	29 廿二					

3月

週六延時上班09:00-12:00

日	_	二	三	四	五	六
		1 世三	2 廿四	3 世五	4 廿六	5 驚蟄
6	7	8	9	10	11	12
廿八	廿九	≡+	二月小		初三	初四
13 初五	14	15	16	1 7	18	19
	初六	初七	初八	初九	初十	+-
20	21	22	23	24	25	26
春分	+三	十四	十五	十六	十七	十八
27 十九	28 =+	29 #-	30 #=	31 世三		



認領和收養該如何區別呢?



◎ 認領是什麼?

A 認領係生父承認其與非婚生子女 有父子(女)關係的意思表示。兩者之 間**有血緣關係**,只因生父與生母未有 婚姻關係,經認領後與婚生子女同。

生父認領非婚生子女後,不得撤 銷認領。因為二人有血統連繫,為保 護非婚生子女之身分,不容撤銷。但 有事實足認其非生父者,不在此限。

例如:小明已婚,但與未婚的小 美同居,並生有一子小華,小華經小 明認領,視為小明之婚生子女。

◎ 準正是什麼?

A 所謂「準正」,生母受孕時與生 父無婚姻關係,此時生父與子女不具 法律上之親子關係。而生父嗣後與生 母結婚,該子女與生父即發生法律上 之親子關係,視為婚生子女。

延伸問答一非婚生子女

- Q 什麼是婚生子女?
- A 所謂「婚生子女」,指受胎期間,是在 合法的婚姻關係存續中所生之子女。妻 受胎時與夫有婚姻關係,不論親生父親 是誰,該胎兒出生即為該婚姻關係下, 夫之「婚生子女」。

ℚ 收養是什麼?

收養係收養他人之子女為自己之子女,在法律上視同親生子女的一種身分契約,兩者之間無直接血緣關係。收養者稱為養父或養母,被收養者稱為養子或養女,與婚生子女同。

例如:老趙夫妻結婚多年未曾生 育子女,共同收養弟弟夫妻所生次子 為自己之養子,即為收養。

收養的類型大致可區分

- 一、無血緣關係收養:指收養人 及被收養人間無血緣關係。此類收養 必須透過經政府許可的收出養媒合服 務者代為辦理。
- 二、親屬收養:基於協助親人照 顧孩子、傳宗接代等原因而收養。須 符合親等與輩份之規定。
- 三、繼親收養:亦稱他方收養。 指收養配偶前次婚姻或前段感情所出 的孩子。
- 什麼是非婚生子女?
- A 「非婚生子女」指的就是非由婚姻關係 而生的子女。非婚生子女與其生母的關 係視為婚生子女,無須認領。和生父的 關係則因準正或認領而視為婚生子女。 但在此之前,非婚生子女和生父間並無 法律上的親子關係。



上 文·^{邱向羚}

「**我**好擔心我老公…」微弱的聲音來自於 我面前這個三十多歲,打扮樸素體型纖瘦, 來申請戶籍謄本的婦人。

「妳老公怎麼了?」我將視線從電腦螢幕上拉回,重新回到婦人脂粉未施的臉上, 看著婦人欲言又止的表情,問道。

「我老公在醫院,還在昏迷中……」從 未盡的話語中,我心想也許婦人需要一個出 口,一個可以傾訴的出口。

> 戶所內嘈雜鼎沸的人聲 幾乎掩蓋婦人微微顫抖的細音 窗子外金黃溫暖的冬陽 更加映照婦人憂慮憔悴的面容

原來,婦人以前曾經遭受意外又奇蹟恢 復的丈夫,前天因車禍入院,經搶救後陷入 昏迷,目前仍在加護病房中。意外當日,婦 人接到電話通知,帶著六歲大的兒子趕到醫 院,焦急的等待醫護人員治療她的丈夫,然 而丈夫的情況一度危急到醫院必須請婦人簽 下放棄急救同意書的程度,懵懂無知的孩子 似乎也感覺到不安而放聲大哭,無助的婦人 只能一邊安撫孩子,一邊祈求丈夫能順利脫 離險境。

聽著婦人的描述,非親身經歷其中的我無法告訴她--我了解妳的痛苦,但卻可以想像當她接到通知時的著急、簽下同意書前的 掙扎、等待醫護人員搶救的煎熬,以及做出 最壞打算時的害怕。 婦人表示領戶籍謄本是因夫婦倆平時都 將大部分的收入存在兒子的帳戶,作為升學 基金,現在為支付丈夫醫療費用而必須將存 款領出。當下除了盡快將婦人所需的謄本辦 妥、提供她可以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諮 詢急難救助之資訊,及表達希望她心懷正向 信念照顧好自己與孩子之外,無法給予婦人 更多實質上幫助的我,唯一能做的是一傾聽 ,傾聽她的故事、傾聽她暫時無解的難題。

「謝謝妳」一在婦人離去前,從她稍稍和緩的語氣及微微平撫的眉間,可以感覺到婦人的情緒較之前平復些許。這一聲道謝,不只是對於洽公內容,也包含了一個傾吐的管道、一個情緒的出口,若能因此讓婦人的壓力有一點點的釋放,重新面對難關的腳步不再那麼的沉重,我想這就是我們服務民眾精神面上最大的意義及最直接的回饋了,不是嗎?





這一站・幸福



報名資格:持有效之外僑居留證或外僑永久居

留證之外籍人十。

報名方式:電話或臨櫃預約報名(先行預約,

避免現場等候)。

測試方式:口試及筆試,擇一應試。

應備文件:外僑(永久)居留證、規費500元

、照片1張。

測試地點:本所(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)。

預約專線:03-3608880分機531 曾小姐

2016台灣燈會主燈「齊天創鴻運」正式亮相

桃園市政府將準備14萬盞全新創作的「活力猴」小提燈,在燈會期間(2016年2月22日至3月6日)每天下午3點開始,於燈會現場(高鐵南路與青埔路口及文德路口共2處)免費發放,1人限領1盞,依每日上限發完為止。

(資料與圖片來源:桃園市政府市政新聞)



鄭市長手持「活力猴」小提燈與燈會吉祥物「Y桃、園哥」及主燈「齊天創鴻運」合影